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楊子慧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51

傳真：(02)8590-7080

電子郵件：momelody68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017608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相關衛教資源2份、聯絡名單1份 (A21000000I_1101760881_doc2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01760881_doc2_Attach2.pdf、
A21000000I_1101760881_doc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部為因應0402臺鐵408次列車事故，製作「創傷後壓力
症」相關心理健康資源（附件1、2），請周知貴單位同仁
及服務對象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於災後立即啟動社工關懷機制，並採一家(戶)一社工服務，提供關懷、福利諮詢、需求評估、資源整合、問題解決、家庭支持、法律諮詢，至傷害或創傷復原為止。
- 二、為協助民眾認知及因應本次事故後可能產生心理健康影響，本部製作相關衛教資源2份，提供一家(戶)一社工之主責社工周知服務對象。
- 三、本案資源以簡易易懂之文字，協助民眾認知及因應創傷後壓力症，並提供本部心理資源，含：1925安心專線提供24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、「心快活」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，及各縣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資源。
- 四、如需更多本案心理健康相關訊息，可逕至本部官網連結，

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:110/04/12



1100083057

有附件

途徑：本部官網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>）/心理及口腔健康司/心理健康促進/災難心理衛生/0402臺鐵408次列車事故心理重建。

五、另檢附縣市衛生機關災難心理業務聯繫窗口名單（附件3），俾利貴單位依服務對象需要適時轉介，並與其保持聯繫與合作。

六、本案副知相關單位，倘貴單位有本案相關同仁或服務對象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

副本：交通部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教育部、內政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地方政府衛生局（連江縣衛生福利局除外）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（均含附件）

